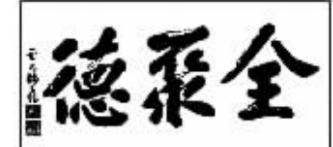


#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宣武区前门西河沿217号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



保荐人(主承销商):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SECURITIES CO., LTD.

深圳市 福田区 益田路 江苏大厦 3-4 楼

发 行 人 声 明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本公司本次招股的如下风险:

一、本公司概况

本公司主营业务为餐饮服务及食品加工销售业务,主要提供以“全聚德”品牌高档烤鸭产品为主的餐饮服务。公司目前在北京、上海、重庆、长春等地拥有9家直营全聚德烤鸭店,在全国外共拥有61家特许加盟店(中国大陆地区56家,海外5家特许加盟店)。公司还拥有生产北京烤鸭、熟制品为主的食品生产基地和以生产品面食品、专用调料为主的面食品生产基地,以及以物流配送服务为主的北京全聚德配送中心。2007年4月16日,公司完成了对北京市仿膳饭店、北京市丰泽园饭店和北京市四川饭店三家企业的收购。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全聚德前门店和丰泽园饭店装修改造项目、连锁拓展项目、食品生产基础设施和物流配送中心升级改造项目。

三、股份限售流通及自愿锁定承诺

本公司发行前总股本10,556万股,本次拟发行不超过3,600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14,156万股,上述股份均为流通股。

本公司控股股东东首旅集团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3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持有的股份。

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北京京开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在发行人股票上市前,以及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质押或在该股份上设定任何其他形式的限制性权利或他项权利,不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本次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本公司自然人股东均承诺:在全聚德上市之前,本人保证不会出让、质押上述股份,自全聚德上市之日起3个月内,本人保证不出让、质押上述股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相关规定,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了履行上述自然人股东的承诺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1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职工持股管理办法》,关于股票发行工作若干规定的通知等文件的规定,公司内部职工股从公司新股发行之日起,禁售三年方可上市流通。

四、本次发行前未分配利润的处理

根据本公司2007年3月2日召开的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本次发行前的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五、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以下风险因素:

1.发生流感等疾病的风

近年来,禽流感等传染性和传染性疾病时有发生,一旦疫情爆发,餐饮企业经营所需的禽类原料将无法保障,同时,消费者的消费心理也将受到影响,餐饮市场需求将受到负面影响,因此禽流感是预症及传染性疾病是本公司经营过程中面临的重大风险。

2.食品安全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餐饮行业对于食品安全的要求非常高,如果质量控制的各个环节出现波动,将影响食品安全。本公司将要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食品安全事故的发生将对本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前门地区改造对全聚德前门店的影响的风险

前门店是本公司旗下公司,2007年1-3季度,实现营业收入2,271.83万元,利润总额53.61万元,分别占公司营业收入的1.73%,利润总额的14.65%,2006年实现营业收入15,137.58万元,利润总额2,728.60万元,分别占公司营业收入的22.74%,利润总额的31.78%。因此,前门店的经营状况对公司经营业绩有着较为重要的影响,为迎接奥运会的召开,北京前门店改造已于2006年底正式启动,此项改造工程是一项还原古都风貌,发展旅游和商务服务的重要工程,根据工程安排,预计将于2007年年末竣工。为配合前门店改造,迎接2008年“奥运之鸟”全聚德前门店也将于2007年前大街全面改造的同时进行装修改造,并计划将迁址并还建扩大全聚德前门店经营面积,更新装修设计,更换设备设施,以进一步提高该店盈利能力。

4.原材料供应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提供烤鸭及相关菜品的餐饮服务。北京填鸭是制作烤鸭的主要原料,公司所用北京填鸭主要是从金鹏公司采购。2004年、2005年和2006年,2007年1-3月公司生产品经营主要从北京填鸭公司购入,6,820.91万元,7,533.07万元,8,769.64万元和2,961.32万元(不含税),其中2004年、2005年、2006年和2007年1-3月公司向金星酒业及其下属养鸭公司采购北京填鸭金额占公司向北京填鸭公司购入金额的分别为30.24%、28.90%、56.56%和54.42%,原料供应集中度较高。如主要供应方金星酒业经营波动或者与本公司产生经营上的纠纷,本公司会产生原料供应不足的风险。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2. 每股面值: 1.00元

3. 发行股数: 不超过3,600万股

4. 变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不超过25.43%

5. 发行价格: [元]

(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1]年度每股收益确定)

(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1]年度每股收益确定)

6. 发行市盈率: 2.42(2007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7.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元]

8.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

(按询价后确定的每股发行价格除以[1][1]日每股净资产确定)

9. 发行市净率: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10. 发行方式: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1. 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股份的流通限制和锁定安排

网下配售的股票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锁定3个月

12. 承销方式: 承销团余额包销

13.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和净额: [元]

14. 发行费用概算:

15. 其他: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简称: CHINA QUANJUDE(GROUP)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姜俊贤

注册资本: 10,556万元

成立日期: 1994年6月16日

住所: 北京市宣武区前门西河沿217号

邮政编码: 100001

电话号码: 010-83156608

传真号码: 010-63048990

互联网网址: http://www.quanjuude.com.cn

电子邮箱: qd@quanjuude.com.cn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及重组情况

本公司是经1993年12月27日北京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关于批准设立北京全聚德烤鸭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京国体改字[1993]第200号)文件批准,由北京全聚德烤鸭集团公司为主发起人,联合上海新亚集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华侨旅游饮食服务总公司、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及北京华北电力实业总公司等共同发起,采取向社会公众及内部职工定向募股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1994年6月16日,公司在北京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

三、发起人及其出资

本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由全体股东认购,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初步询价对象情况直接确定发行价格。

四、发行人的设立方式

本公司主要股东北京京开投资有限公司与全聚德集团、首旅集团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

五、发行人的业务情况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七、发行人主营业务为餐饮服务及食品加工销售等,餐饮服务方面主要提供以“全聚德”烤鸭为代表的全鸭系菜品为主的高档餐饮服务。公司于2007年4月16日完成了对经营范围,“全聚德”为特色的仿膳饭店、以经营“葱烧海参”为代表的高档鲁菜的丰泽园饭店和以经营“京葱”川菜特色的叮叮饭店等北京地区的老字号企业的收购。

八、发行人经营模式为连锁经营,在北京、上海、重庆、长春等地拥有“全聚德”品牌直营店9家,“仿膳”品牌直营店1家,“丰泽园”品牌直营店4家,“四川饭店”品牌直营店2家。同时公司在北京地区还拥有“全聚德”特许加盟店56家和海外特许加盟店5家。

九、发行人历史沿革及重组情况

本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7,000万元,每股1元,股本总额为7,000万元。其中,全聚德集团将其所属和平门店及前门店经评估后确认的经营性净资产7,197.79万元及现金3,000万元投入公司,按1:1.81的比例折为4,000万元,占总股本的57.14%;其他五家发起人以现金140万元认缴,其中5家发起人以现金140万元及5家发起人以现金140万元及5家发起人以现金140万元,按1:1.81的比例折为700万元,占总股本的10%;参与定向募股的社会法人及内部职工均以现金出资认购并按1:1.6的比例折认,其中21位法人单位共计出资2,677.58万元,折合2,125万股,占总股本的30.36%;内部职工共计出资220.5万元,折合17.5万股,占总股本的2.5%。溢价1,444万元作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归全体股东所有。

十、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会计报告

本公司2006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验字[2007]137号。

十一、最近一期的资产评估报告

本公司2006年度资产评估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评字[2007]137号。

十二、最近一期的验资报告

本公司2006年度验资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验资,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验字[2007]137号。

十三、最近一期的审计报告

本公司2006年度审计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审字[2007]137号。

十四、最近一期的盈利预测审核报告

本公司2006年度盈利预测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核,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预字[2007]137号。

十五、最近一期的内控报告

本公司2006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价,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评字[2007]137号。

十六、最近一期的法律意见书

本公司2006年度法律意见书已经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出具,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法字[2007]137号。

十七、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十八、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十九、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二十、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二十一、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二十二、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二十三、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二十四、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二十五、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二十六、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二十七、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二十八、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二十九、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三十、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三十一、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三十二、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三十三、最近一期的报批文件

本公司2006年度报批文件已经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报批,并经北京市财政局验证,报告文号为京财报批字[2007]137号。

三十四、最近一期的报